

广州市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

穗人社职鉴函〔2017〕134号

关于举办 2017 年广州市第三期职业技能 鉴定考务员培训班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《关于印发〈进一步加强广州市职业技能鉴定考务人员队伍建设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（穗人社职鉴函〔2015〕10号）要求，我中心委托广州市职业能力培训指导中心于10月份举办2017年广州市第三期职业技能鉴定考务员培训班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对象：各职业技能鉴定所及其下设报考单位从事技能鉴定考务工作的人员。（优先接收无考务人员或考务人员证过期的报考单位；不接受没有职业技能鉴定业务的单位人员报考，原则上培训机构报名人数不得超过3名）

二、培训时间：10月10日（星期二）9:00-16:30

三、培训地点：广州市万福路139号三楼302室

四、报名事项

（一）报名时间：即日起至2017年9月29日截止，填写报名回执并以WORD文档格式（见附件1）发送至指定电子邮箱1603648017@qq.com进行预报名，只接收WORD格式作为有效报名方式，其它格式报名回执一律无效，有效报名以现场缴费人数

为准，本次培训计划人数 120 人，超过计划人数的将视情况进行调整，已缴费的可办理退费并请下期重新报名和缴费。缴费时一次性交齐报名资料，逾期不候。

(二) 缴费时提交资料：报名回执（加盖公章），报名人员身份证复印件各一份、小一寸彩照各两张（背面用圆珠笔注明单位及姓名）。

(三) 缴费地点：广州市万福路 139 号一楼大堂报名处，联系人：蔡老师/高老师，联系电话：83363256，报名处：83336077。

(四) 培训费用：150 元/人（含培训费、资料费、办证费、午餐、矿泉水）。

五、培训内容：职业技能鉴定法律、法规；广州市职业技能鉴定考务员工作规范；报考平台应用培训等。

六、培训要求：实行考勤制度，培训结束进行考核，考试合格者获发“广州市职业技能鉴定考务员证”。

- 附件：1. 报名回执
2. 日程安排
3. 培训制度

广州市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

2017年9月13日

附件 1

报名回执

序号	姓名	身份证号码	性别	学历	手机	办公电话	所属鉴定所	所在报考单位
所在 单位 意见	(盖单位公章) 年 月 日							

注：1. 报名时请注意参加培训的日期；报名回执信息务必填写完整，不得留空，否则将影响报考平台授权限制。

2. 回执填好以 Word 文档发送至电子邮箱 1603648017@qq.com，再打印纸质加盖公章后和个人资料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前缴费时提交。

附件 2

日程安排

时间	主要内容
08: 45 - 09: 00	学员报到
09: 00 - 09: 30	职业技能鉴定政策法规
09: 30 - 10: 10	鉴定考务业务工作规程
10: 10 - 10: 30	课间休息
10: 30 - 11: 15	报考工作规范
11: 15 - 12: 00	异常考务工作点评
12: 00 - 13: 30	午餐及午休
13: 30 - 14: 15	鉴定业务平台应用
14: 30 - 16: 30	考务员业务知识考试（开卷）

附件 3

培训管理制度

为确保培训的严肃性、规范性，提高培训质量，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和学习环境，请学员严格执行培训管理制度和有关要求。

一、学员按照有关培训文件通知，遵守培训班的课程安排，积极配合主办单位组织的培训学习和考核，并须携带收费单据（准考证）、身份证，方可参加考试。

二、学员需遵守上课时间，提前 5 分钟到达课室，并严格遵守课堂纪律，自觉将手机调成关机或静音状态，勿在课室内接听电话、吸烟和吃零食。

三、学员要积极配合会务组工作人员签到，严格按照座位安排对号入座，不得代签，不得无故迟到、旷课或早退，凡是迟到 30 分钟，将取消本次培训资格且不提供退费。

四、学员要参加公共知识的考核，开考形式为开卷考试。成绩合格者，广州市职业能力培训指导中心将在培训结束后 1 个月内在广州市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（<http://gzjn.gzlm.net/>）和广州市职业能力培训指导中心（<http://gzzp.gzzypx.net>）网站或微信公众号（gzzpzx）发布出证通知领取考务员证卡，考核成绩 60 分为合格，不合格将不颁发证卡，请下期自行重新报名参加培训。

五、学员考试过程要求独立完成，如发现违反考试纪律行为，如抄袭他人试题、手机查阅、替考等，将取消其考核成绩，行为严重者将通报批评。

